

#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（2026年3011号）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（2026年第2号），涉及我市1家经营者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## 一、东莞市东坑辰凯鱼档销售的“冰鲜鱿鱼”

东莞市东坑辰凯鱼档销售的“冰鲜鱿鱼”（样品来源：外购；购进日期：2025年11月27日），镉(以Cd计)项目不合格。

本局执法人员对该档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上述同批次的“冰鲜鱿鱼”存留。经调查，该档共购进上述批次“冰鲜鱿鱼”3.5公斤，其中被抽检2.87公斤，剩余0.63公斤已丢弃。

执法人员已要求该档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启动召回，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本局依法对该档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1234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2月25日